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亿纬锂能”）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在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区惠风七路 38 号亿纬锂能零号会议室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金成先生主持，应参加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参加 7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

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全体董事知悉本次会议的审议事项，并充分表达意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股权投资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与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能动力”）、蜂巢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蜂巢能源”）签订《股权投资协议》，拟共同出资在四川省德阳—阿坝生态经济产业园区设立四川能投德阿锂业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合资公司”），由合资公司投资建设年产能为 3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和电池级氢氧化锂产品的生产线（以下简称“本项目”）。本项目的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150,000 万元，含注册资本金 75,000 万元，其中公司现金出资 18,375 万元，持股比例为 24.50%；川能动力现金出资 38,250 万元，持股 51.00%；蜂巢能源现金出资 18,375 万元，持股 24.50%。在同等条件下，公司以实缴出资比例对合资公司生产的产品总量享有优先采购权，且采购价格不高于合资公司同期对外销售给其他任何第三方的价格。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拟与川能

动力、蜂巢能源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本议案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3 日